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由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建发”）或其控股子公司在上述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对象根据后期融资业务的实际情况确定，上述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 无锡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8.44% 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公司的担保行为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与无锡建发或其控股的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超过 3,000 万元以上，并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

●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融资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保函、票据、融资租赁等方式，用于满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资金需求，除本公司为子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以外，控股股东无锡建发或其子公司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为保障公司健康、平稳地运营，根据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三）本次交易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此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认可意见，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无锡建发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超过3,000万元以上，并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无锡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8.44%的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一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1991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1,856,44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2504550757

住所：无锡市夏家边朱家畲58号

法定代表人：唐劲松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建设项目的招商引资；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设施设备的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金属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无锡建发 51.18%的股权，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建发 48.82%的股权，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无锡建发的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主要业务：无锡建发是无锡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城市资源运营主体。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日益壮大，经营领域不断扩展，业务范围涉及基础设施投资运营、公共资源运作、工程管理、区域开发、对外投资、类金融、产业实体等多个方面。

关联方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关系；关联方相关人员任上市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保函、票据、融资租赁等方式，用于满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资金需求，除本公司为子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以外，控股股东无锡建发或其子公司将根据融资业务需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本次无锡建发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亦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

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要，保障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控股股东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大力支持。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表决过程中进行了回避，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七、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2024年4月，无锡建发子公司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发行“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5亿元）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024年4月，无锡建发向上市公司提供2亿元财务资助，期限5年，目前余额1.1亿。

3、2024年6月，无锡建发向上市公司提供2亿元财务资助，期限5年。

4、2024年6月，无锡建发向上市公司提供2亿元财务资助，期限1年，目前余额为0。

5、2024年9月，无锡建发向上市公司提供0.7亿元财务资助，期限5年，目前余额为0。

6、2024年10月，无锡建发向上市公司提供2亿元财务资助，期限1年。

7、2024年12月，无锡建发子公司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发行“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2亿元）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